

攀枝花市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‘三大战役’

工 作 通 报

2020 年第 18 期

污染防治‘三大战役’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7 日

关于 2020 年 7 月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区）政府、钒钛新城管委会、攀西科技城管委会，市“三大战役”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一、7 月环境空气质量情况

全市均值 7 月单月优良率 100%。6 项监测指标月均浓度 SO₂ 同比下降 25%，NO₂ 同比下降 10.3%，PM₁₀ 同比下降 29.8%，CO 同比下降 8.6%，O₃ 同比下降 12.2%，重点考核指标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月均浓度同比下降 33.3%。PM_{2.5} 月均浓度东区弄弄坪、炳草岗、四十中小测点同比分别下降 33.3%、17.9%，41.4%；西区河门口测点同比下降 29.2%；仁和区仁和测点同比下降 44.0%。

盐边县 7 月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 100%，6 项监测指标月均浓度全部达标，PM_{2.5} 月均浓度同比下降 26.3%。

米易县7月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**100%**，6项监测指标月均浓度全部达标，PM_{2.5}月均浓度同比下降5.6%。

7月各县（区）空气质量常态化管控目标全部实现。

二、今年以来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情况

今年1—7月，全市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平均浓度为44 μg/m³，同比下降12.0%。其中东区弄弄坪测点同比下降27.9%，炳草岗测点同比下降12.8%，四十中小测点同比下降16.3%；西区河门口测点同比下降7.8%；仁和区测点同比上升2.2%；盐边县测点同比下降10.5%；米易县测点同比下降11.1%。

1—7月重点考核指标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全市平均浓度26.03 μg/m³，同比下降5.5%。其中东区弄弄坪测点同比下降3.3%，炳草岗测点同比下降3.3%，四十中小测点同比下降14.8%；西区河门口测点下降3.8%；仁和区测点同比下降7.7%；盐边县测点同比持平；米易县测点同比持平。

1—7月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为100%，同比增加1.4个百分点。弄弄坪测点96.6%，同比增加5.3个百分点，炳草岗测点99.0%，同比增加0.5个百分点，四十中小测点99.0%，同比增加1.4个百分点，河门口测点98.6%，同比增加2.6个百分点，仁和测点100%，同比增加2个百分点，米易县测点100%，同比增加4.3个百分点，盐边县测点99.5%，同比增加3.3个百分点。

三、形势及工作要求

6月以来随着气温升高，全国、全省空气中臭氧污染加重，截至7月底生态环境部已派出168个工作组对58个臭氧污染压力重的城市实施强化监督帮扶，省生态环境厅派出5个帮扶督导组对成都及周边地市开展强化监督帮扶。从2019年7—8月我市臭氧超标形势分析，今年8—9月仍然是我市臭氧超标高风险期。

全市要将臭氧污染防控作为近期保障空气质量的重中之重，突出抓好挥发性有机物、氮氧化物源头控制，强化气象监测预警研判，及时启动不利天气条件下应急管控，持续推动空气质量达标。

各县（区）政府、钒钛新城管委会，市级各相关职能部门、各重点企业要继续强化重点区域、重点领域、重点行业源头管控，坚持联防联控、协同作战，有效实施不利天气条件下错峰生产等控污减排措施，推动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向好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1—7月各县（区）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平均浓度、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平均浓度
2. 2020年1—7月各县（区）优良率表

附件 1

2020 年 1—7 月各县（区）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平均浓度、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平均浓度

县（区）	测 点	细颗粒物（PM _{2.5} ） 单位：μg/m ³			可吸入颗粒物（PM ₁₀ ） 单位：μg/m ³		
		2019 年 1—7 月 平均浓度	2020 年 1—7 月 平均浓度	与 2019 年同期 比较（%）	2019 年 1—7 月 平均浓度	2020 年 1—7 月 平均浓度	与 2019 年同期 比较（%）
东 区	弄弄坪	30	29	-3.3	61	44	-27.9
	炳草岗	30	29	-3.3	47	41	-12.8
	四十中小	27	23	-14.8	49	41	-16.3
西 区	河门口	26	25	-3.8	51	47	-7.8
仁和区	仁 和	26	24	-7.7	45	46	2.2
盐边县	盐 边	23	23	0.0	38	34	-10.5
米易县	米 易	26	26	0.0	45	40	-11.1

附件 2

2020 年 1—7 月各县（区）优良率表

县（区）	测 点	优良率（%）		
		2019 年 1—7 月	2020 年 1—7 月	与 2019 年同期比较（%）
东 区	弄弄坪	91.3	96.6	5.3
	炳草岗	98.5	99.0	0.5
	四十中小	97.6	99.0	1.4
西 区	河门口	96.0	98.6	2.6
仁和区	仁 和	98.0	100	2
盐边县	盐 边	96.2	99.5	3.3
米易县	米 易	95.7	100	4.3

注：本表为实况数据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（GB3095—2012）中PM_{2.5}年平均浓度限值（二级）为35微克/立方米。

抄送：县（区）政府，市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“三大战役”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县（区）生态环境局，市生态环境局机关各科（室）、直属单位。
